



“3Q大战”： 360被判赔腾讯500万 腾讯称“惨胜如败”

始于3年多前的“3Q大战”，日前迎来终审，最高人民法院对腾讯诉奇虎不正当竞争纠纷上诉案进行宣判，由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奚晓明担任审判长的五人合议庭阐述法院意见后，驳回奇虎360的上诉，维持法院的一审判决——360需向腾讯赔偿500万元，这也是这场官司的终审判决。

2010年9月奇虎360推出隐私管家，指责QQ软件窥视用户隐私文件，随后发布“扣扣保镖”安全工具，称能够帮助QQ用户更好地保护隐私、防止盗号。随后腾讯方面强硬回击，发布了《致广大QQ用户的一封信》，要求用户在QQ软件与360软件之间“二选一”。

这场战火最终蔓延到了法庭。奇虎360起诉腾讯滥用市场支配地位案、腾讯诉奇虎360公司的“扣扣保镖”不正当竞争案，先后在广东省高院进行一审，360两次败诉后均选择上诉。而此次的公开宣判即是针对2013年12月4日腾讯诉奇虎360公司的“扣扣保镖”不正当竞争案的公开庭审。

当天下午，在长达20分钟的宣读判决书过程中，审判长分别就案件的5个焦点作出一一解答，最终判定认为：“市场经济是由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自由竞争能够确保市场资源优化配置，但市场经济同时要求竞争公平、正当和有序。”本案中，奇虎公司、奇智公司为达到其商业目的，诱导并提供其工具帮助用户改变QQ软件用户的运行方式，其积极的行为在于依附QQ软件用户群，并通过对QQ软件及其服务进行贬损的手段来推销、推广360安全卫士，从而增加自己的市场交易机会并获取市场竞争优势，此行为本质上属于不正当利用他人市场成果，为自己谋取商业机会从而获取竞争优势的行为，构成不正当竞争并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我们对判决结果深感遗憾。”360公司相关负责人表示，不过此次判决对360公司的发展没有任何影响，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营和产品的创新构成干扰。360方面表示，早在2010年11月，公司已经应工信部的要求，召回了上线仅一周的“扣扣保镖”产品。“最高院作出的终审判决，只是对三年前的‘扣扣保镖’产品重新进行了认定，并不会对360公司的发展造成任何影响。”

而作为胜利方的腾讯却用“惨胜如败”来表达对宣判结果的态度。

值得注意的是，最高院最终维持一审判决，360需向腾讯赔偿500万元，这也使得此案成为目前国内互联网反不正当竞争案中判罚金额最大的案件，已经超出不正当竞争案50万元的法定赔偿标准。

“这场官司对国内互联网行业法律纠纷有着一定标本意义。”中国互联网协会信用评价中心法律顾问赵占领对记者说，最高院对互联网的技术创新和不正当竞争做出厘清，技术创新同样要正不侵犯他人合作权益为边界，这对频频爆发不正当竞争纠纷的互联网公司来说有着一定警示作用。

不仅如此，在赵占领看来，最高院最终审定的500万元赔偿额也是一个信号。“金额上的突破意味着以后再发生类似案件，侵权方的侵权成本将越来越高，或将出现越来越高的赔偿额。”（张倩怡）

广东云浮两兄弟非法套现2.6亿元被抓获

在写字楼的边角位置租用两间办公室，利用16台银行POS机，两名犯罪嫌疑人不到一年的时间里非法套现2.6亿元人民币，非法获利超过30万元。目前，这一特大POS机套现窝点已被广州警方端掉。

广州经侦支队二中队副队长李凌飞介绍说，从2012年10月开始，来自广东云浮罗定县两兄弟洗某塔和洗某源合谋在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某大厦较为隐蔽的边角位置租用两间办公室，再利用广州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市某工艺品商行等4家公司向多家银行和第三方支付平台申领POS机达16台，暗中从事信用卡非法套现活动。

“调查发现，这两兄弟租用的房间没有明显公司标识，但出入人员繁多复杂，经常有人出入该地址并刷银行卡‘消费’，却没有货物进出。”广州经侦支队办案民警何权说，“这与一般经营的商户极不相同。”

2013年9月25日，经过数小时守候，侦查民警确认房间内犯罪嫌疑人正在为其他人刷卡实施套现，立即展开行动，当场人赃并获。记录显示，仅当天犯罪嫌疑人就为其他人刷卡套现10笔，金额达三、四十万元。

广州警方表示，根据我国相关法律法规，未经国家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利用销售点终端机具（POS机）等方法，以虚构交易、虚开价格、现金退货等方式向信用卡持卡人直接支付现金，情节严重的行为涉嫌非法经营罪，将被立案追诉。

“信用卡套现严重干扰了国家金融秩序稳定，容易滋生多种违法犯罪行为。”广州警方表示，特别是针对POS机特约商户的这类行为将进行重点打击。（周强）

温州民间融资条例实施 民间借贷迈出阳光第一步

两年预热 7家服务中心 将“借贷备案登记”理念植入人心

事实上，早在2012年国务院确定将温州作为金融综合改革试验区起，温州引导和促进民间融资从“地下”走到“地上”的工作就没有停止过。

从2012年3月29日温州首家民间借贷登记服务中心落户温州市鹿城区至今，温州全市已有7家民间借贷登记服务中心。

虽然截至今年2月20日，温州市民间资金在借贷服务中心借出和借入登记的总量接近40亿元，但与1100亿的巨大容量，还有很大的差距。

“2012年上半年，我们单月的登记量不足1000万，但现在已经达到1个亿。”温州民间借贷登记服务中心总经理徐智潜说，两年来，他们最大的收获，就是成功地将“借贷备案登记”这一理念，植入了部分人的心中。徐智潜认为，《条例》正式实施后，借贷登记中心将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他告诉记者，过去的引导借贷双方来登记，靠的是苦口婆心的宣传以及免费的专业服务。

“但《条例》是法律，是告诉人们必须为之的明文规定。”徐智潜认为，任何习惯的养成都是逐步的，“不用多久‘登记备案’理念就将深入人心，这会大大加速温州民间借贷规范化阳光化进程。”

实施难点 银行额度、个人所得税 影响推广的两个利益点

“单笔借款金额300万元以上”、“借款本金1000万元以上”、“涉及的出借人30人以上”等情形必须备案，相当于对民间资金的数额、用途、参与方都进行了监管。

就是说，在《条例》实施后，温州官方可以通过对大额民间借贷的备案，掌握大额民间借贷情况、社会民间融资总体流量，进而引导民间资金流向真正有资金需求的实业，同时提前把控风险。

但具体实施仍有难度。目前人们不愿将民间借贷备案的原因，除了习惯，主要还有：借款人担心民间借贷备案后，会影响银行给予的放贷额度；出借人担心民间借贷备案后，获利的部分需要缴纳20%的个人所得税。

“这就需要借贷双方自己权衡，借款人是愿意享受这民间借贷的利息支出税款抵扣及应有的法律支持，还是为了保住银行贷款额度、顶着被罚款的危险继续隐瞒。出借人是愿意缴纳获利20%的个人所得税，同时享受80%的利益，还是为赚这20%，甘冒借款人跑路的风险。”温州市政府副秘书长、金融办主任张震宇说。

一点期待 为民间资本对接各类项目 打开大门

《条例》的正式实施，也为民间资本对接各类项目打开了大门。成立于2012年的温州瓯海信通民间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



编者按：作为全国首部地方性金融法规、首部专门规范民间金融的法规，《温州市民间融资管理条例》于3月1日起正式实施。《条例》的实施，对于温州民间融资意味着什么？它能否为温州金融改革注入新活力？它对浙江省乃至全国的民间融资，又有何意义？本文是记者进行的采访和调查，供读者对民间借贷这个曾经敏感的问题有一个充分的了解。

司，是全国首家民间资本管理公司。虽然近两年成绩显著，但黄永平坦言，眼下民间资本管理公司的作用还远远没有得到发挥。

在他看来，原因一是2011年那场局部金融风波让企业与银行、企业与企业、人与人之间的互信受到严重的伤害，有钱不敢借。

二是民间资本管理企业的身份频频遭外人质疑。“也怪不得大家，毕竟是新生事物，公信力不强可以理解。”黄永平说。《条例》实施将民间资本管理企业合法身份以法律形式明确，这将大大加强企业的公信力。

“不论是民间借贷，还是定向集合资金募集，或是企业定向债券融资，目的都是希望通过现代组织方式，让量大、面广的小资金的组织化程度、集约化程度以及投资能力得到提高，集中起来投入到合理的领域。”黄永平说。

出台背景 温州民间借贷牵扯面广数额大

2011年，温州爆发局部金融风波时，中国人民银行温州中心支行曾做过一份关于温州民间借贷的调查。调查显示：温州约有89%的家庭和个人，及接近60%的企业，都参与了民间借贷，融资总额大约在1100亿元。

牵扯面广，数额之大，一时令民间借贷成为焦点。规范发展民间融资，也因此成为温州金融综合改革“十二条”任务之首。

《温州民间融资管理条例》与正在公开征求意见的《实施细则》，以及将陆续制定的相关操作指引和业务规则，共同构成了规范发展民间融资的依据。

温州大学金融研究院副教授廖心毫，全程参与了《实施细则》的修订和完善。他告诉记者，与《条例》相比，《实施细则》还拓展了民间借贷的外延，创新性地将会合、企业内部集资等合法身份尚有争议的民间融资活动纳入其中，“在我看来，这是政府对民间借贷的开放性态度的体现。”

“《条例》以及相关配套措施的出台，很重要的一点，就是解决了民间借贷的阳光性和规范性问题，使得民间借贷从地下状态变成法律上有名、有人管、有规则的阳光化状态，有助于防范民间借贷的一些风险和混乱。”浙江法学会副会长牛太升说。

温州市政府副秘书长、金融办主任张震宇告诉记者

记者：很多专家认为，《温州市民间融资管理条例》的出台，是对民间借贷合法性的肯定。您对此怎么看？

张震宇：我认为，对于民间借贷，我们不要简单地认定它合法还是不合法。

政府出台制定《条例》的目的，并不是去界定它是否合法，而是为了让民间借贷这种已客观存在的现象阳光化、规范化。我们是要通过相关的法律明文规定，推进民间借贷从“地下”走到“地上”，同时通过规范化的操作，逐步降低其风险。

判定民间借贷是否合法，最终还要看逐步阳光化、规范化后，它对经济社会产生的实际效果。如果实践证明它是有利于社会经济发展、有利于切实降低大多数中小企业融资成本、有利于投资人收益，那它就是合法的。

在我看来，温州首推民间融资管理条例，虽然有现实的客观需要，但也是为下一步国家出台《放贷人条例》做铺垫。《放贷人条例》出台了，才能说民间借贷真正合法化了。

记者：强制登记是否会打压民间借贷的热情？

张震宇：强制登记的目的绝对不是打压民间借贷的热情，而是通过登记，让融资风险更加可控。我认为，大部分企业会从中受益。目前温州民企主要依赖于银行贷款的大约只有30%，70%的企业因各种原因融资大部分都靠民间。

因此，这个管理条例首先惠及的是大多数依赖于民间融资的中小微企业。他们可以通过利息支出税前抵扣大大降低融资的成本。对于那些主要依赖银行贷款的企业来说，如果能够通过登记备案制的推广，帮助其合理地控制负债率，同样是件好事。

记者：为什么将“合会”也纳入管理的范围？

张震宇：合会，是指一般由呈会邀会人根据一定目的邀集，以参会人在一定期间内、以约定的资金数量、以互相融通为条件，分期聚集一定资金，首先供邀会人使用，其后根据制定的办法，在邀会人主持下轮流由参会人收取，直至到期结会的一种互助组织形式。它是温州地区传统的民间借贷的形式。

我们将其纳入管理之中，是因为我们发现很多风险的产生都是从合会开始。要求合会进行登记备案，有利于管理部门知道“会头”做了多少个会、这些会的资金分别做了什么？借此提前评判是否会产生风险，并及时介入。对于入会者来说，他们也有权利得到必要的风险提示。

记者：《条例》正式实施后，是否民间融资就没有风险了？

张震宇：民间融资的风险永远存在。《条例》的出台，只是为阳光化、规范化民间融资提供了一个平台，但绝对不是一劳永逸的。这和金融改革一样，你能说办了一两家民营银行，金融就获得成功了么？

接下来，我们还会建设民间资本征信系统，它将成为现有的人民银行温州分行征信系统及其他官方征信系统的有力补充，促进温州诚信体系的重建。等到那时候，风险也就降到最低了。（王益敏）

堵住千亿税收漏洞 税务总局详解堵漏增收五大举措

去年以来，我国税务部门从应用信息共享、完善出口退税管理、持续强化土地增值税征管等五个方面出台举措，挖掘税收潜力，堵塞税收漏洞。

应用信息共享 增加税收逾千亿元

解决信息不对称问题堵漏增收，是税务部门近些年强化税收征管的重要措施。2013年，税务部门通过利用第三方涉税信息加强征管增加税收1048亿元。

统计显示，获取房地产业信息评估增加税收356亿元；获取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信息入库税款353亿元，其他依次为：获取金融业信息入库税款97亿元；获取建筑业信息入库税款53亿元；获取采矿业信息入库税款52亿元。

股权转让税收管理是一大难点，税务总局与工商总局加强合作，实现股权转让信息共享，重点加强非居民企业股权转让所得税和股权转让高收入者所得税管理，利用超过2100万条股权转让信息，补缴税款146亿元。

目前，税务总局已同人民银行、工商总局、证监会、公安部、烟草局等部门实现了企业生产经营信息共享，与商务部、住建部、海关总署、质检总局等8部门实现了企业不良记录信息共享。

完善出口退税管理 防范骗抵税

2013年7月，税务总局与海关总署联合实行海关进口增值税专用缴款书“先比对后抵扣”管理办法，这不仅没有影响全年出口退税进度，还避免了约66亿元的税收流失。

这一办法实行后，税务机关以海关入库进口增值税数据为依据，与纳税人申请稽核的数据比对，若纳税人只有申报数据而无海关进口增值税入库数据，或者申报数据与海关进口增值税入库数据比对不符

的，均不允许抵扣税款。

税务总局介绍，各地税务机关以稽核异常海关缴款书数据为线索，查处了一批涉税案件。例如，浙江省嘉善县国税局查处了某贸易公司利用虚假海关缴款书骗抵税款，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案件，该公司虚开专用发票745份，价税合计7600万元，涉及税款1100万元。

持续强化土地增值税征管 实现七连增

土地增值税计税复杂，管理难度较大。为加强征管，2013年，税务总局下发系列通知，加强土地增值税日常管理、预征清算、督导检查等。

2013年，全国入库土地增值税3294亿元，比上年增长21.1%，比同期全国税收增幅高出12.8个百分点，连续七年实现了稳步增长。

税务总局介绍，当前，正就土地增值税清算中存在的问题，广泛开展调查研究，制定解决办法，完善征管措施，提高清算效率。

电子核定车购税计税价格 增幅16.5%

2013年，全国入库车辆购置税2596亿元，同比增长16.5%，高出同期全国税收增幅8.2个百分点。据测算，车辆购置税增收中，因加强征管、堵塞漏洞增收的税款201亿

元。

应税车辆计税价格是车购税管理的基础，为了加快车辆最低计税价格核定，方便纳税人办税，提高征收效率，2013年7月，增值税防伪税控系统有关数据导入机动车合格证电子信息，自动采集机动车出厂价格信息，切实解决了“高价购车低价报税”的问题。

“税务机关还探索出多税种联动的车购税管理模式，利用车购税管理中采集和传递的车价信息比对，加强车辆生产、交易环节增值税、消费税、企业所得税管理，放大了管理效应，堵塞了税收漏洞。”税务总局介绍。

检查纳税人17.7万户 查补收入1234亿元

税务稽查一直是打击税收违法犯罪的利器。2013年，全国税务机关检查纳税人17.7万户，查补收入1234亿元。

2013年，全国税务机关共立案查处重大税收违法案件17.6万起，入库查补收入481亿元，查处百万元以上重大案件6498起。打击骗取出口退（免）税专项整治行动共破案172起，涉案金额92亿元。

“发票仍然是税务检查的重点。”税务总局介绍，2013年，全国共查处制假发票和非法代开发票案件9.1万起，缴获假发票1.36亿份，查处各类非法发票605万余份，查补收入138亿元。（何雨欣）

国药准字H46020636
快克
复方氨酚烷胺胶囊
请在医生的指导下
指导下购买和使用
海南亚洲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生产
海南快克药业总经销